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的天宁区红梅街道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（含竣工结算审核）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天宁区红梅街道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（含竣工结算审核）服务项目，属于其它未类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国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1844.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8.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江苏国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2月27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常州峰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常州峰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天宁区红梅街道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（含竣工结算审核）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天宁区红梅街道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（含竣工结算审核）服务项目（标段二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类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常州峰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4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0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 常州峰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2月27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的天宁区红梅街道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（含竣工结算审核）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天宁区红梅街道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（含竣工结算审核）服务项目，属于其它未类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常州华嘉建设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23年2月27日

(三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 天宁区红梅街道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(含竣工结算审核)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天宁区红梅街道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(含竣工结算审核)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它未类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江苏开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9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55 万元¹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江苏开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2月27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办事处天宁区红梅街道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（含竣工结算审核）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天宁区红梅街道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过程跟踪审核（含竣工结算审核）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晟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507.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92.0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江苏晟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2月27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